

公告單位：中華民國藥師公會全國聯合會

公告標題：99 年度藥事居家照護藥師培訓-台北場 筆試及格名單

公告日期：民國 99 年 10 月 27 日

筆試通過人數：共 59 名

99 年度藥事居家照護藥師培訓-台北場 筆試及格名單

| 序號 | 姓名 | 所屬公會 | 序號 | 姓名 | 所屬公會 | 序號 | 姓名 | 所屬公會 |
|----|-----|------|-----|-----|------|-----|-----|------|
| 4 | 蔡秉桓 | 台北縣 | 60 | 黃淑貞 | 台北縣 | 147 | 陳偉欽 | 台北市 |
| 6 | 郭耀文 | 台北縣 | 66 | 林韋廷 | 台北縣 | 153 | 張為筑 | 台北市 |
| 8 | 陳昭元 | 台北縣 | 69 | 陳怡君 | 台北縣 | 154 | 林諭亭 | 台北市 |
| 10 | 陳弘偉 | 台北縣 | 71 | 邱建翔 | 台北縣 | 159 | 張芸嘉 | 台北市 |
| 12 | 張月眉 | 台北縣 | 74 | 邵振洋 | 台北縣 | 161 | 黃介宏 | 台北市 |
| 13 | 賴玠汶 | 台北縣 | 75 | 蔡宗潭 | 台北縣 | 165 | 廖文菁 | 台北市 |
| 15 | 林芬如 | 台北縣 | 79 | 許秀雀 | | 167 | 余佳儀 | 宜蘭縣 |
| 18 | 蔡雅惠 | 台北縣 | 81 | 楊惠瑜 | 台北縣 | 168 | 陳隆彥 | 宜蘭縣 |
| 19 | 馬雁如 | 台北縣 | 83 | 黃意婷 | 台北縣 | 183 | 陳淑謐 | 宜蘭縣 |
| 20 | 陳曉蘋 | 台北縣 | 84 | 黃琬玉 | 台北縣 | 194 | 林育貞 | 基隆市 |
| 24 | 涂修華 | 台北縣 | 88 | 許育嘉 | 台北縣 | 195 | 吳美伶 | 基隆市 |
| 28 | 鄭麗鈴 | 台北縣 | 92 | 楊菊蘭 | 台北縣 | 199 | 林彩霞 | 金門縣 |
| 29 | 巫明璇 | 台北縣 | 94 | 洪若豪 | 台北縣 | 200 | 王俊傑 | 金門縣 |
| 36 | 程志聰 | 台北縣 | 102 | 王家凱 | 台北市 | 202 | 艾秀雯 | 台中市 |
| 40 | 張瑞芬 | 台北縣 | 106 | 張艷玉 | 台北市 | 204 | 陳培智 | 嘉義縣 |
| 44 | 蔡宜樺 | 台北縣 | 117 | 楊明洲 | 台北市 | 212 | 董燕玉 | 桃園縣 |
| 47 | 黃士豪 | 台北縣 | 123 | 孫于嵐 | 台北市 | 219 | 曾雋穎 | 高雄市 |
| 48 | 張籃方 | 台北縣 | 124 | 林聖茹 | 台北市 | 226 | 蔡淳如 | 台北縣 |
| 52 | 余欣穎 | 台北縣 | 143 | 陳瑛靜 | 台北市 | 228 | 蔣育佩 | 基隆市 |
| 55 | 鄭麗霞 | 台北縣 | 145 | 郭雅芝 | 台北市 | | | |

※欲獲得藥師公會全聯會推薦之藥事居家照護資格者，依以下流程辦理：

1. 31 小時培訓課程
2. 筆試及格
3. 實習 5 個案例
4. 口頭案例報告 2 個，通過由藥師公會全聯會發給培訓及格證明

※欲獲得參與健保局之高診次藥事居家照護資格者：

除上述流程，另需服務於至少 2 人(含 2 人)之社區藥局

※筆試通過後續事宜：

- 一、筆試及格後 3 個月內需完成口頭案例報告(包含實習)。

二、實習

向各縣市藥師公會報名，以安排至醫院、長照機構或居家機構做實習。實習至少五個病人，費用 1,000 元繳交給該縣市藥師公會，由該公會安排實習地點。

已服務於醫院、長照機構或居家機構之藥師可選擇不參加實習，但一定要交五份案例的書面報告才能報名口試(用全聯會的「居家照護報告書」形式)，口試通過後由藥師公會全聯會發給培訓及格證明。

三、口頭案例報告

向各縣市公會繳交實習五個案例的書面報告來申請口頭案例報告(由五個案例中自選兩個案例做口頭報告)。口頭報告地點可安排在各縣市藥師公會，由公會自選一位評審加上全聯會藥事照護發展中心一位評審，兩人做評估，口頭報告及格者，即可獲得藥師公會全聯會之推薦。若口頭報告不及格者，可再繳交五個案例之書面報告申請補考，待下次有舉辦口試活動再補考一次，但不為個人專辦口試活動，採集體辦理。補考若再不及格，則鼓勵參加月例會，並可等下次有舉辦口試時再依同一程序申請補考

四、資格保留期限

獲得藥師公會全聯會之推薦但不執行健保局之高診次藥事居家照護者，其資格有效期間為兩年，藥師若獲得推薦後執行高診次藥事居家照護，並持續參加月例會，則資格可持續有效；若一年超過兩次不參加月例會，將不向健保局推薦其照護資格。

中華民國藥師公會全國聯合會
台北市民權東路 1 段 67 號 5 樓
TEL：02-25953856 分機 28 林孟伶
FAX：02-25991052
E-mail(公會)：pharma.cist@msa.hinet.net